

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工程

发包文件

(项目编号: 042026-005)

发包人: 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 (盖单位章)

发包代理机构: 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日期: 2026年7月

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工程

发包文件

（项目编号：042026-005）

发包人：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单位章）

发包代理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6年7月

目 录

第 一 卷	4
第一章 发包公告	5
1、发包条件	5
2、项目概况与发包范围	5
3、竞包人资格要求	5
4、发包文件的获取	5
5、竞包文件的递交	5
6、发布公告的媒介	6
7、联系方式	6
8、软件技术支持	6
第二章 竞包人须知	8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8
2 发包文件	19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全评制的综合评估法）	3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4
第六章 图纸（发包图纸）及其他资料	65
第七章 竞包文件格式	66
一、竞包函及竞包函附录	6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9
三、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71
四、竞包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72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3
六、施工组织设计	74
七、项目管理机构	80
九、资格审查资料	83
十、原件的复制件或电子件	85

第一卷

第一章 发包公告（适用于资格后审发包）

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工程发包公告

1、发包条件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发竞包水利工程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本发包项目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工程已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上级补助，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法人为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包人为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包代理机构为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发包，本次发包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项目概况与发包范围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

发包范围：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计划工期：90日历天（具体以业主开工令为准）。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竞包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 以上。

3、竞包人资格要求

3.1本次发包要求竞包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其他条件详见附表。

3.2本次发包不接受联合体竞包。接受联合体竞包，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 个；

（2）以 / 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 ；

4、发包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竞包者，请于2026年7月6日至2026年7月14日9:30前（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湖州市限额发包交易系统（<http://huzhou.bqpoint.com/>）—“交易主体登录”，下载获取后缀名为“.HZZF”的发包文件、工程量清单、电子版施工图等。

4.2登录“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http://huzhou.bqpoint.com/>）”—“交易主体登录”中下载获取本项目后缀名为“.HZZF”的发包文件、“hzzb”格式的工程量清单、PDF格式电子版施工图等。

5、竞包文件的递交

5.1竞包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包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7月14日9:30，竞包人应在截止

时间前登录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交易主体登录—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竞包文件模块，上传“CA加密后的电子竞包文件”。

☒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竞包文件、样品等材料，竞包人无需至开标现场。开标网址：http://huzhou.bqpoint.com/BidOpening_new/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网址）。

☐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开标网址：_____（电子发包投标交易平台网址）。发包文件要求递交的光盘、样品等材料，竞包人应在竞包截止时间前递交至（详细地址）。递交光盘、样品等材料时应同时携带递交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

5.2未按发包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竞包文件，发包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发包公告同时在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http://huzhou.bqpoint.com/>）、南浔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发 包 人：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

联 系 人：沈先生 电 话：0572-3638373

发包代理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湖州市吴兴区爱山街道凯欣名座 303 室

联 系 人：褚工 电话：0572-2060800

发包监督小组：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包小组监督委员会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0572-3638373

8、软件技术支持

电 话：0572-2220028

联系人：软件公司客服电话 电 话：0512-58188582

远程不见面开标：是指将传统的开标场所搬到网上，发包人、竞包人只需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即可进行竞包文件在线解密、竞包人在线异议、发包人在线回复等操作。

竞包人资格条件要求附表

序号	资格条件内容
一	企业
1	1、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2	<u>不接受</u>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竞包。
3	竞包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2023年1月1日至竞包截止时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4	竞包人自年/月/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日期以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的完工（竣工）日期为准），完成过/业绩。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5	☐ 面向中小企业发包的，竞包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
1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 <u>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u> ，并在竞包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其他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承包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发包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2	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1月1日至竞包截止时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	项目技术负责人应持有 <u>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的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具有水利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u> ；（职称证书未注明专业的，要求提供毕业证书，以满足水利类工程师的条件）。
4	项目安全员、质检员和施工员 <u>必须持有中国水利工程协会或中国水利企业协会的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u>
5	项目负责人自/年/月/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日期以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的完工（竣工）日期为准），以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或施工技术负责人）身份完成过/业绩。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三	其它
1	竞包人的“三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下同）必须持有省级及以上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B、C证），其中企业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应有任命书，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且不得与拟派项目组其他主要人员相互兼任。
2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下同）必须已在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应用上公示。
3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如有）及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应为竞包人本单位正式员工。
4	竞包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5	竞包人、竞包人的“三类人员”、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未被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平台“黑名单”。

第二章 竞包人须知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发包人	详见发包公告
1.1.3	发包代理机构	详见发包公告
1.1.4	项目及标段名称	赵家兜村泵站改建及机耕路提升工程
1.1.5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
1.1.6	现场管理机构	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赵家兜村集体经济组织
1.1.7	设计人	浙江兴川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8	监理人	/
1.1.9	代建机构	/
1.2.1	资金来源	自筹+上级补助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发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总工期90日历天。竞包承诺工期不得超过该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完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具体以业主开工令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竞包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发包公告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包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 个； 2. 应以 / 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 ；
1.9.1	踏勘现场	☐ 组织。竞包人可自愿参加，除 / 外，交通工具及食宿均自理。踏勘现场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 ☒ 不组织。竞包人自行踏勘，如竞包人不踏勘现场，则视为对情况已充分了解并已综合考虑在竞包报价中，不另行计算费用。
1.10.1	竞包预备会	☐ 召开，定于 / （具体时间）在 / （竞包预备会地点）召开竞包预备会，竞包人可自愿参加，除外，交通工具及食宿均自理。 ☒ 不召开
1.10.3	竞包截止时间	详见发包公告
1.11	分包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 不允许
1.12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
2.2.1	竞包人提出澄清申请的时间及形式	时间：竞包截止时间 4 日前。 形式：竞包人对发包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有任何疑问，应于规定的提疑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交易主体登录—电子发竞包交易平台—网上提问，进行提疑。

2.2.2	发包人发出澄清的形式	潜在竞包人应自行关注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公告, 发包人不再一一通知。竞包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竞包失败的, 责任自负。
2.3.1	发包人发出修改通知的形式	竞包人应在截标时间前登录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交易主体-相应工程或在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建设工程-“答疑信息”区随时查看系统中有关该工程的答疑澄清等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竞包损失自负。
3.1.1	竞包文件成册要求	☒ 不需要分别成册 ☐ 需要分别成册, 成册要求为: /
3.3.1	竞包有效期	自竞包截止时间起生效, 有效期为60天。
3.4.1	竞包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竞包保证金。
3.4.4	不予退还竞包保证金的情形 (本项目不适用)	1. 竞包人在规定的竞包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包文件。 2. 承包人在收到承包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发包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经查实, 竞包人在竞包过程中存在串通竞包或弄虚作假行为的。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竞包截止时间有在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情形。 5. 其他: 无。 注: 本发包文件的“竞包保证金不予退还”是指: (1) 以现金转账形式, 转账现金不予退还。 (2) 以银行保函形式, 发包人作为受益人向银行提出索赔。 (3) 以保证保险形式, 发包人作为被保险人(受益人)向担保人提起索赔。 (4) 以担保公司形式, 发包人作为被受益人向担保人提起索赔。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年 (/年至/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年份要求	/ 年 (/ 年 / 月 / 日至竞包截止时间)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年 (/ 年 / 月 / 日至竞包截止时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竞包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竞包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 电子竞包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 竞包格式文件中要求竞包人单位盖章的, 电子竞包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竞包人单位电子印章。联合体竞包的, 除联合体协议书之外, 其余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封面由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或浙江省二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执业专用章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交通运输部办公厅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执业印章编码规则及样式的通知》规定。(竞包人可以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 但必须提供委托协议。) 2. 其他要求: 1) 在发包文件格式规定的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2) 在发包文件格式规定的法定代表人盖章处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3) 本次发包, 竞包人单位实体公章与单位电子章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可相互替换使用。

3.7.4	竞包文件份数要求	1、加密电子竞包文件一份（上传至交易平台），作为竞包文件正本； 2、竞包人承包后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补交与竞包文件正本内容相同的竞包文件正副本2份及竞包文件电子文件1份。
4.2.2	递交竞包文件方式和地点	竞包文件（CA 加密后的电子竞包文件）：在竞包截止时间前登录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上的竞包文件递交模块上传。
4.2.5	竞包文件拒收的情形	竞包文件未按发包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进行加密。
5.1	竞包时间和地点	竞包时间：同竞包截止时间 竞包地点：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湖州市限额发包平台-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即可。 网址： http://huzhou.bqpoint.com/BidOpening_new/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2	开标程序	竞包文件解密顺序：上传竞包文件的先后顺序： 1、竞包截止前 30 分钟，由代理机构登录限额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做好网上不见面竞包准备； 2、各竞包人应于竞包截止时间前使用加密锁自行登录限额不见面开标大厅并等待解密指令； 3、竞包截止时间，由代理机构公布竞包人情况、解密要求、在线公布现场监督、见证人员； 4、竞包人需在系统开启竞包文件解密时间后 30 分钟内对竞包文件进行网上在线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其竞包将被拒绝； 5、发包人代表在竞包现场随机抽取下浮系数； 6、竞包文件导入等全程操作； 7、对网上发竞包过程有异议的，竞包人应当直接在线提疑，同时由发包人在线进行回复； 8、宣布竞包会议结束。 注： 1、交易中心见证人员、现场监督人员做好相关工作并签字。 2、电子交易平台遇网络故障、设备故障、断电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正常开标、招标人无法解密等情形，2 小时内能够恢复正常，待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原定解密时间重新计算，2 小时内不能恢复正常由招标人确定另行开标时间； 3、电子交易平台网络不畅导致竞包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招标人相应延长解密时间，超出相应延长解密时间仍然未解密的，视做撤销竞包文件。
5.3	特殊情况处置	一、特殊情况的处置： （一）电子交易平台遇网络故障、设备故障、断电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正常开标、发包人无法解密等情形，2 小时内能够恢复正常，待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原定解密时间重新计算，2 小时内不能恢复正常由发包人确定另行开标时间； （二）电子交易平台网络不畅导致竞包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发包人相应延长解密时间，超出相应延长解密时间仍然未解密的，视做撤销竞包文件。 二、开标特别说明： （一）开标解密首先使用竞包人上传的电子竞包文件； （二）因竞包人原因造成其电子竞包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竞包文件；因竞包人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竞包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竞包文件； （三）正常解密的竞包文件（不少于 2 家），部分竞包人的电子竞包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竞包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

		☐ 集体议事法：/ ☐ 其他定标办法：_____。
	/	按原定标方法确定承包人 其他情形： / 。 重新定标 其他情形： / 。
7.3.1	履约担保及民工工资支付担保	担保的形式：现金、支票、汇票、转账、银行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者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 履约担保的金额（不含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合同价格（扣除预留金后的）的 2 %，发包人将提供相同金额的工程款支付担保。 民工工资支付担保的相关约定： <u>必须符合《浙江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浙人社发[2022]13 号）以及国家、省、市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文件要求。</u>
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	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竞包： (1) 竞包人挂靠其他施工单位。 (2) 竞包人从其他施工单位通过受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3) 由其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竞包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2. 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1) 竞包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竞包人本单位人员。 (2) 竞包人拟在施工现场设项目管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竞包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劳动合同必须由竞包人单位与其签订。 2) 与竞包人单位有合法的工资关系。 3) 竞包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他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备注：如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所提供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培训合格证书等资格条件证书中能显示其竞包人单位的，视为竞包人本单位人员，无须再提供劳动合同、工资关系证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资格条件证书中不能显示其竞包人单位的，应提供2026年4月以来竞包人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视同不是本单位人员。 3. 下列行为均属于竞包人相互串通竞包： (1) 竞包人之间协商竞包报价等竞包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竞包人之间约定承包人。 (3) 竞包人之间约定部分竞包人放弃竞包或者承包。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竞包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竞包。 (5) 竞包人之间为谋取承包或者排斥特定竞包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4. 下列行为均视为竞包人相互串通竞包： (1) 不同竞包人的竞包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电子招竞包过程中不同竞包人的竞包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或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的。 (2) 不同竞包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包事宜。电子招竞包过程中不同竞包人从同一竞包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IP地址下载发包文件、上传竞包文件、购买电子保函或参加竞包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竞包人的在职人员的。 (3) 不同竞包人的竞包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竞包人的竞包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竞包人的竞包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竞包人的竞包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竞包人的采用同一台电脑进行编制竞包文件(如采用同一MAC地址、硬盘号、主板号、CPU号或同一造价工具加密器等) 5.下列行为均属于竞包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竞包人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竞包。评标结束后,发包人将有串标嫌疑的竞包文件送有关部门进行后续调查,即使最终无法认定串通竞包行为成立,也不影响其按无效标处理的结果。
9.5	异议与投诉	1. 异议 (一)潜在竞包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发包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竞包截止时间4日前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应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发包竞包活动。 (二)竞包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在开标现场通过电子招竞包交易平台向发包人提出异议。发包人将当场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异议和答复应记入开标记录或者制作专门记录以存档备查。 (三)竞包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承包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应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发包竞包活动。 (四)对发包文件、开标结果和评标结果的异议,提出和答复均应通过电子招竞包交易平台。 2. 投诉 竞包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发包竞包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发包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资料,具体要求应符合《工程建设项目发包竞包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2004年第11号令)规定。就发包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发包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3. 上述时限最后一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至法定休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前款所提的“应当知道”起始时间界定为:1.对发包文件公告资格条件的投诉以下载发包文件的第一天为准;2.对除公告资格条件外发包文件其他内容的投诉以发包文件下载最后一天为准;3.对开标的投诉以开标时间为准;4.对评标结果的投诉以承包候选人公示期的起始时间为准(发包人发起的投诉除外)。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类似项目	详见发包公告
10.2	竞包文件的澄清、说明	1、竞包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 2、评标委员会对竞包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竞包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竞包人的澄清、说明不得超过竞包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包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竞包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竞包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10.3	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及评审打分资料	一、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竞包文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提供);

		□3. 联合体各方签订的共同竞包协议(联合体竞包的提供);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5.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三类人员”A类证书, 企业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企业分管安全生产副经理企业的任命书; 7.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如为水利水电专业建造师)“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注册建造师信息查询页面(最终的完整信息页面)打印件(需加盖竞包人公章和建造师执业章)或注册执业证书(如为一级建造师提供电子注册证书)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名单公告(需提供下载的纸质公告和网址, 公示名单无效); ☒8. 拟派技术负责人提供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 9. 项目安全员、质检员和施工员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10. 拟派项目负责人“三类人员”B类证书; 11.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三类人员”C类证书; 12.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在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透明工程)”下载人员信息打印件, 打印件应含有“浙江水利透明工程”水印; 13. 竞包承诺书(按照发包文件提供的格式条款提供);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面向中小企业发包的, 竞包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需提供。按照发包文件提供的格式条款提供)。 □15. 符合发包公告要求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16. 竞包保证金交纳证明资料(银行转账记录或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保险保单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保证金联保证明); ☒17. 如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资格条件证书中不能显示其竞包人单位的, 应提供2026年4月以来竞包人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否则视同不是本单位人员。 18. 发包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性响应资料。(“无欠薪”承诺、湖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竞包人廉洁守信承诺书、拟派项目负责人在竞包截止日无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现任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按照发包文件提供的格式条款提供)。) 以上涉及证书(均应在有效期内, 已在有效期外尚在办理延期过程中的视为无效; 注册建造师证书按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第7条处理)。资料应在竞包文件中附复制件(已在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包括浙江省水利厅“透明工程”应用公示)或有电子件的, 可附网页截图或电子件)并加盖竞包人公章。 备注: 1. 如果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造师注册证书已用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书代替纸质证书的, 可以使用电子证书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作为原件; 2. 根据浙江省水利厅浙水监督(2020)1号文件本项目三类人员证书应为电子证书(省外企业三类人员证书及水利部颁发的证书可以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 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3. 按照建办市(2021)40号文件要求, 如施工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 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 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 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 该电子证书无效。
10.4	承包后须提交的竞包文件副本份数	<u> 3 </u> 份
10.5	发包人最高竞包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最高竞包限价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叁佰壹拾元整(¥500310元);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零肆元整(小写¥10004元); 安全生产措施费按《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规定》(2021)及《浙江省水利工程计价依据(2021年)补充规定(一)》文件规定执行, 该项费用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安全生产措施费统一计入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清单, 相关计量、预付款、进度支付、结算管理严格执行浙江

		省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专项计量支付规则，承包人须单独建立安全费用使用台账、专款专用。 □竞包截止时间前15日之前，以补充文件形式告知所有竞包人最高竞包限价。 □发包预算人民币（大写）：_____，预留金人民币（大写）：_____，暂估价人民币（大写）：_____。 最高竞包限价的计算方法：最高竞包限价=（预算价-预留金-暂估价）×（1-下浮值）+预留金+暂估价，下浮值由发包人在开标时从、、、、等5数组成的等差数列中随机抽取其中一值作为下浮值的方式确定，竞包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发包人在编制发包文件时从0.5%、1%、1.5%、2%、2.5%、3%、3.5%、4%、4.5%、5%、5.5%、6%、6.5%、7%、7.5%、8%等16个数中确定一组其中5数组成的等差数列）。 发包预算指根据浙江省现行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和有关规定，以及拟定的发包文件，结合工程具体情况、市场价格进行编制的造价文件。
10.6	在建合同工程的认定及变更证明	1. 对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合同工程”的认定标准：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竞包截止时间尚有在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情形为“有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项目，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有建设工程，不受地域、行业和投资性质的限制。 在建合同工程的时间界定：承包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发包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以下情形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1) 合同协议书尚未签订的，承包通知书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为准； (2) 合同协议书已经签订，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为准； (3) 项目负责人发生更换的，竞包人在竞包文件中附有下列第2项证明材料的，以现任项目负责人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未附证明材料的，则仍然以更换前的项目负责人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2. 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办理更换后，竞包时需提供的资料 (1) 项目业主同意更换的证明； (2) 原项目负责人有备案主管部门的，应提供备案主管部门同意更换的证明或网上变更信息复印件。
10.7	特别说明	1.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是对“竞包人须知”正文中未尽事宜进一步明确及重点内容的概括，发包人应结合发包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但不应与“竞包人须知”正文内容相抵触，若有抵触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内容为准； 2. 竞包人竞包函与竞包函附录不一致的，以竞包人竞包函为准； 3. 竞包人应在竞包前自行做好“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相关信息的维护工作，并对企业资质、人员资格、项目状况、信用评价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负责；
10.8	否决竞包的情形	(一) 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情形： (1) 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印章或竞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2) 竞包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竞包文件，未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或竞包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竞包文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3) 联合体竞包为附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4) 竞包人的竞包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发包文件载明的强制性要求的；

		(5) 拟实行分包的，其分包的工作、分包人的资质条件等要求不满足发包文件载明的强制性要求的（本项目不适用）； (6) 同一竞包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竞包文件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发包文件要求提交备选竞包的除外）； (7) 竞包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发包文件要求提供竞包保证金或提供的竞包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8) 竞包工期和质量不满足发包文件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3.2、1.3.3项为准）； (9) 采用的验收标准或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发包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的； (10) 采用的施工工艺、方法或质量安全管理措施不能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 (11) 竞包人存在竞包人须知第“1.4.3 竞包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项或竞包人须知“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项规定情形之一的； (12) 不响应发包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3) 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齐全； (14) 竞包文件附有发包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5) 竞包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6)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竞包情况的； (17) 竞包人存在撤销竞包文件和无正当理由放弃承包、不与发包人签订书面合同等情形或被行政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发包人重新发包的，发包人可以拒绝竞包人再次竞包该项目。 (18) 不同竞包人使用同一台电脑制作竞包文件； (19) 不同竞包人的电子竞包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的；不同竞包人从同一竞包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IP地址下载发包文件、上传竞包文件、购买电子保函或参加竞包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竞包人的在职人员的；不同竞包人通过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购买电子保函的。 (二) 竞包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如竞包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按技术评审不通过处理： (1)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明确的； (2) 主要的施工技术方案或安全保障措施不可行的； (3)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不能满足施工需要的； (4) 附有工程无法适用的其他技术和管理条款的； (5) 采用的验收标准或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发包文件要求的； (6) 采用的施工工艺、方法或质量安全管理措施不能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 (三) 商务文件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情形： (1) 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印章或竞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2) 同一竞包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竞包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发包文件要求提交备选竞包的除外）； (3) 竞包函载明的竞包工期和质量不满足发包文件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3.2、1.3.3项为准） (4) 竞包报价高于发包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或分项限价的； (5) 改变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主要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主要技术条款编码、金额等内容的（但按照国家规范所作的修改和发包文件规定的除外）；
--	--	---

		(6) 竞包人存在竞包人须知“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项规定情形之一的。 (7)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竞包情况的。 (四) 竞包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竞包报价中，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按商务评审不合格处理： (1) 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实质性规定要求进行报价，拒绝修正不平衡报价，拒绝提供报价分析说明和证明材料的。 (2) 因竞包人自身多算、少算、错算、漏算而造成的错误金额超过竞包总价的3%的。 (3) 安全施工费低于发包文件规定的。 (4) 通过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的最低竞包评标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和技术评审的次低竞包评标价8%，且经询标竞包人对其报价不能充分说明理由，或提供的相关材料无法证明报价不低于其成本价的。 (5)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竞包人自身原因有重大漏项的。
10.9	竞包人硬件设备要求	各竞包人需要保障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硬件要求符合以下内容： 1. 具备摄像头与耳麦（用于接收代理公司开标指令）。 2. 要求使用ie浏览器11及以上版本。 3. 电脑操作系统要求在win7及以上。 4. 内存要求在4G以上。 5. 要求正确安装潮州市电子招竞包驱动程序。 开标过程中不得随意离开摄像头范围，因竞包单位自身原因造成未成功解密的，均按未提交竞包文件处理。
注：CA加密电子竞包文件应按发包文件中竞包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写，电子竞包文件制作工具内置模版与发包文件中竞包文件格式不一致处，一律以发包文件中竞包文件格式为准，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包文件的组成部分。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发包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发包；

1.1.2 本发包项目发包人：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发包代理机构：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发包项目名称：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发包项目现场管理机构：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发包项目设计人：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8 本发包项目监理人：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1.9 本发包项目代建机构：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发包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发包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发包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3 发包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发包范围：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4 竞包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竞包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4.2 1.4.2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竞包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发包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竞包。

1.4.3 竞包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发包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发包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发包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发包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发包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项目所在地县（市、区）、地级市和省暂停或取消竞包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3年内有骗取承包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与发包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发包公正性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15)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1.5 费用承担

竞包人准备和参加竞包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招标代理服务费6500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1.6 保密

参与发包竞包活动的各方应对发包文件和竞包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发包竞包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竞包人自行前往踏勘现场；

1.9.2 竞包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发包人的原因外，竞包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发包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竞包人在编制竞包文件时参考，发包人对竞包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竞包预备会

不召开竞包预备会。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竞包文件不允许偏离发包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竞包文件偏离发包文件的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其处理方式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2 发包文件

2.1 发包文件的组成

本发包文件包括：

- (1) 发包公告；

- (2) 竞包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竞包文件格式；
- (9)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发包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发包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发包文件的澄清

2.2.1 竞包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发包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规定的形式提出澄清申请，要求发包人对发包文件予以澄清。

2.2.2 发包人对已发出的发包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修改发包文件的时间距竞包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相应延长竞包截止时间。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竞包文件编制的，发包人应当在竞包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发包文件的潜在竞包人，不足5日的，发包人应当顺延提交竞包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竞包人在收到澄清通知后，无需确认。

2.3 发包文件的修改

2.3.1 发包人对已发出的发包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发包文件的时间距竞包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相应延长竞包截止时间。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包文件编制的，发包人应当在竞包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发包文件的潜在竞包人，不足5日的，发包人应当顺延提交竞包文件的截止时间。

2.3.2 竞包人收到修改通知后，无须确认。

2.3.3 潜在竞包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发包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竞包截止时间4日前提出。发包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发包竞包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下载发包文件的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完成。

3 竞包文件

3.1 竞包文件的组成

3.1.1 竞包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包函及竞包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 (4) 竞包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适用）；

(9) 资格审查资料；

(10) 原件的复制件；

(11)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资料由竞包人以扫描件形式上传至系统设置的模块中，竞包人必须确保提供的扫描件清晰，届时若无法辨认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包人自行承担。三类人员证书为电子证书（省外企业三类人员证书及水利部颁发的证书可以扫描件上传），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3.2 竞包报价

3.2.1 竞包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竞包人在竞包截止时间前修改竞包函中的竞包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 竞包有效期

3.3.1 在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包有效期内，竞包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包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竞包有效期的，发包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包人延长竞包有效期。竞包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竞包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包文件；竞包人拒绝延长的，其竞包失效，但竞包人有权收回其竞包保证金。

3.4 竞包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竞包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竞包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竞包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财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发包公告规定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制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承包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制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制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3.5.6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竞包，本章第3.5.1项～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竞包方案

除竞包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竞包人不得递交备选竞包方案。允许竞包人递交备选竞包方案，只有承包人所递交的备选竞包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承包人递交的备选竞包方案优于其按照发包文件要求编制的竞包方案时，发包人可以接受该备选竞包方案。

3.7 竞包文件的编制

3.7.1 竞包文件应按第八章“竞包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包文件

的组成部分。其中，竞包函附录在满足发包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发包文件要求更有利于发包人的承诺。

3.7.2 竞包文件应当对发包文件有关工期、竞包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发包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包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3.7.4 竞包文件份数的具体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 竞包

4.1 竞包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光盘、样品等材料的包装和标记

光盘、样品等材料的外包装和标记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2 竞包文件的递交

4.2.1 竞包人应在本章第1.10.3项规定的竞包截止时间前递交竞包文件。

4.2.2 竞包人递交竞包文件的方式和地点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2.3 竞包人所递交的竞包文件不予退还。

4.2.4 竞包人完成电子竞包文件上传后，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即时向竞包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当出现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其竞包文件将被拒收。

4.3 竞包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1.10.3项规定的竞包截止时间前，竞包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包文件。

4.3.2 竞包人修改已递交竞包文件时，应先在交易平台对原竞包文件进行撤回操作，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已修改的竞包文件，交易平台将完整记录竞包人的撤回修改情况。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包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包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节、第4节规定进行编制并递交。

4.3.4 竞包人撤回竞包文件的，发包人自收到竞包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竞包保证金及银行活期存款利息。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发包人在本章第1.10.3项规定的竞包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具体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2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5.3 特殊情况处置

特殊情况处置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5.4 开标异议

竞包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提出，发包人将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作出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发包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发包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竞包人或竞包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竞包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竞包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发包、评标以及其他与发包竞包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的其他情形。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办法与中标候选人推荐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包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3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中标候选人公示及媒介

发包人自确定中标候选人之日起3日内，应在原发布发包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承包公示，公示期为3日，公示媒介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承包人外，发包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承包人。采用评定分离的，由发包人在竞包人须知前附表7.1.1项中明确。定标前，发包人可对承包候选人的证书、业绩、诚信等进行核查。评定分离的定标办法按本章7.1.8项规定的定标程序和方法，组建定标委员会确定承包人。

7.1.2 依法必须发包的项目，中标候选人放弃承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发包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承包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承包条件的，取消其承包资格。

7.1.3 发包人在定标前，应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发现有未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情况的，一律取消其承包资格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由行政主管部门列为不良行为记录。

7.1.4 发包人在定标前,应查询承包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若发现有未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情况的,一律取消其承包资格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由行政主管部门列为不良行为记录。

7.1.5 发包人在定标前,应查询承包候选人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平台“黑名单”(以<https://rcpu.cwun.org>—失信黑名单查询为准),若发现有未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情况的,一律取消其承包资格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由行政主管部门列为不良行为记录。

7.1.6 出现本章第7.1.2项~第7.1.6项情形被取消承包资格的,发包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承包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承包候选人为承包人,也可以重新发包。

7.1.7 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1) 定标原则

定标应遵循发包人负责制、兼顾择优和竞价、公平竞争的原则。

(2) 评定分离定标组织

定标工作由发包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定标委员会成员为不少于5人的单数。

定标委员会成员一般由发包人代表、项目业主代表和项目使用单位代表组成。确有需要的,发包人可邀请外部专家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但邀请的外部成员人数不得超过定标委员会成员总人数的二分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原则上不得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发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应进入定标委员会,并担任组长,主持定标会议。发包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均进入定标委员会的,或其中两人进入定标委员会的,应从其中推选一人担任组长。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承包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说明并申请回避。

定标委员会名单在承包结果确定前应保密。

定标委员会应推举产生1名定标委员会组长。定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定标、掌握定标进程、现场面试、编写定标报告等工作,定标委员会组长(集体议事法除外) 与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权利。定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提出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发包文件确定的定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定标,发包文件没有规定的定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定标的依据。

(3) 定标会议时间和地点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 发包人可在竞包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对所有承包候选人进行考察、质询。考察、质询小组应由竞包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人数组成。考察、质询小组应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考察、质询小组应如实记录考察、质询情况,并出具考察、质询报告作为定标要素之一。考察、质询报告应客观公正,不得有明示或暗示承包人的内容。

(5) 现场面试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6) 定标因素由发包人在竞包人须知前附表中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并细化。发包人在定标阶段对承包候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开展现场面试。现场面试由定标委员会具体实施。

(7) 定标方法可采用下列方法或者下列方法的组合:

1) 票决法, 由定标委员会直接票决方式确定承包人。

2) 集体议事法, 由定标委员会集体商议, 在组成成员各自发表意见的基础上, 由定标委员会负责人最终确定承包人。所有参加会议的定标委员会成员的意见应作书面记录, 并由本人签字确认。

3) 竞包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定标办法。

(8) 定标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发包人可以组织原定标委员会从其他承包候选人中按原定标方法确定承包人:

1) 承包人放弃承包资格或者拒不签订合同的;

2) 承包人被查实存在违法行为影响承包结果的;

3) 竞包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9) 定标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重新定标:

1) 查实定标委员会未按定标办法公正履职的;

2) 有定标委员会成员与承包候选人有利害关系且未申请回避的;

3) 竞包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7.2 承包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竞包有效期内, 发包人应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承包人发出承包通知书, 同时将承包结果通知未承包的竞包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 承包人应按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发包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承包的, 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并应符合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发包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承包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视为放弃承包, 其竞包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包保证金数额的, 承包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自承包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根据发包文件和承包人的竞包文件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签订合同。

7.4.2 发出承包通知书后,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发包人向承包人退还双倍的竞包保证金。

7.4.3 发出承包通知书后,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发包人取消其承包资格, 其竞包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包保证金数额的, 承包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发包和不再发包

8.1 重新发包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发包人将重新发包:

(1) 竞包报名截止时间止, 报名参加竞包的潜在竞包人少于2个的; 或竞包截止时间止, 竞包人少于2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竞包的。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竞包后因有效标不足2个使得竞包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否决全部竞包的。

(4) 同意延长竞包有效期的竞包人少于2个的。

(5) 承包候选人均未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的。

(6) 出现本须知第7.1.7项情形的。

8.2 不再发包

重新发包后，仍出现本章8.1款（1）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核准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不再进行发包。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发包人的纪律要求

发包人不得泄露发包竞包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竞包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发包人与竞包人串通竞包：

(1) 发包人在开标前开启竞包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竞包人。

(2) 发包人直接或者间接向竞包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 发包人明示或者暗示竞包人压低或者抬高竞包报价。

(4) 发包人授意竞包人撤换、修改竞包文件。

(5) 发包人明示或者暗示竞包人为特定竞包人承包提供方便。

(6) 发包人与竞包人为谋求特定竞包人承包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

竞包人不得相互串通竞包或者与发包人串通竞包，不得向发包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承包，不得以他人名义竞包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承包；竞包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具体行为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竞包人，不得收受竞包人给予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发包人征询确定承包人的意向，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竞包人的要求，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竞包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承包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与投诉

竞包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发包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和投诉。异议与投诉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 其他内容

10.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的要求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2 竞包文件的澄清、说明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对竞包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或拟作出否决竞包决定前对相关竞包人进行询问核实，竞包文件的澄清、质询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3 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及评审打分资料

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及评审打分资料详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4 承包人的竞包文件

承包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发包人另行提交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份数的竞包文件副本。

10.5 发包人最高竞包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发包人最高竞包限价或其计算方法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6 在建合同工程的认定及变更证明

在建合同工程的认定及变更证明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7 特别说明

特别说明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10.8 需要补充的内容

1. 竞包人需要做好尾水处理，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竞包人负责。

2. 承包进场时、施工中应对周边的构筑物及已施工好的设施采取保护措施，且充分考虑与周边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交叉误工费，对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已完设施损坏的，在监理下发通知书7天内进行修复，修复时间以监理通知书为准，修复及赔偿等发生的一切费用都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若不能按期修复或修复后达不到原质量标准通过验收的，则由建设单位安排其他施工单位进行修复，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费用直接在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3. 本次发包，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需各竞包单位在勘察现场后充分考虑在承包价中，发生后不再另行计价。

4. 承包人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服从环保、行政执法等部门的管理，若对周边个人、单位造成影响的，应做好相关协调工作，并承担与之相关的费用，故由承包人在竞包报价时充分考虑，发包人不再支付与此相关的任何费用。

5. 承包人的雇员及设备的保险等由竞包单位自行考虑，不另行计取。

6. 承包人在竞包前自行踏勘现场，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地下构筑物、障碍物等情况而影响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的，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涉及挖除、修复、保护举措等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另计量。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现场施工便道、场地硬化等措施，以及完工后所有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地面硬化、地下构筑物、建筑垃圾的拆除、清理及外运等，所需费用在其他临时工程费中充分考虑，发包人不再支付与此相关的任何费用。

8. 对周边设施等做好保护措施，如因施工方原因破坏的，须按原样修复，修复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如未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修复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施工单位进行修复，所产生的费用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9. 本工程在土方开挖、回填过程中发生余土或缺土的情况，需短驳、二次开挖及运输、回填平整等费用由竞包人在相应项目中自行综合考虑报价，回填须是本行政区域内的合格土方，满足本地相关政策规定，价格不做调整。本项目原则性考虑区块内土方自平衡。

10. 本工程施工时注意地下管线的保护，做好相应措施，费用计入报价，结算不再另行计价。

11. 承包人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规章，做好施工区域的环境保护工作，防止由于工程施工造成附近地区的环境污染和破坏，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破坏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15、本项目严格按照关于转发《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省建设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城市建筑工地与道路扬尘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管理工程的若干规定（试行）》、《湖州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在建水利工程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湖州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管理标准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输车辆通行证管理的若干规定（试行）》所要求的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在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如发生不再单独计价。

16、凡遇到政府指令要求暂停施工的情况（如重大社会活动、重大体育赛事、重要考试、城市管理相关重要检查等），承包人必须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停止施工。在整个施工期间，因节假日、重大社会活动、重大体育赛事、城市管理相关重要检查、领导视察、行业内相关检查等情况，需要承包人对施工现场及外围环境进行整理、清扫、美化的，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政府相关部门、发包人、监理单位的管理与安排，在限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如未按时完成的，发包人有权指定其他施工单位完成相关工作，所涉及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各竞包人在竞包报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发包人不再支付与此相关的任何费用。

17、本工程若因政策处理原因无法及时提交施工作业面，因此产生的赶工费在竞包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18、施工过程中需对现场供水管道、构筑物、管线等进行保护，若施工时破坏该部分内容，必须进行无条件修复，且修复同原样，修复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单位要求，相关费用包含在竞包总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9. 其他事项请参照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及发包答疑。

附件一：

发包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

_____（发包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发包文件后，
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2.

.....

注：竞包人要求发包人澄清发包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二：

发包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

各竞包人：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发包文件，作如下澄清：

1.
2.
-

发包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发包人对发包文件有关问题澄清时，适用于本格式。发包人可根据需要将附件二与附件三内容合并发出。

附件三：

发包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

各竞包人：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发包文件，作如下修改：

1.

2.

.....

发包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发包人对发包文件修改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四：

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竞包人	竞包 保证金	竞包报价 (元)	质量 目标	工期	项目 负责人	标书备注	开标备注
发包人最高竞包限价								

开标结束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发包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可以根据发包项目的实际需要对本开标记录表进行适当修改。

附件五：

成交通知书

编号：

_____（成交单位名称）：

你方于_____（竞包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承包人。

承包价：_____元。

工期：_____个月（或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技术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详细地址）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发包文件第2章竞包人须知第7.3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发包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

成交结果通知书

编号：

_____（未承包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于_____（竞包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竞包文件，确定（承包人名称）为承包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

发包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全评制的综合评估法）

1 依据

为规范发包的评标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等七部委令第12号）、《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发包竞包办法》（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等七部委令第30号）、《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发包竞包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九部委第23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制定本办法。

2 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3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发包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办法详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

4 评标程序和内容

4.1 评标的一般程序

（1）熟悉发包文件和评标办法。

（2）竞包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竞包文件的技术评分。

（4）竞包文件的资信评分。

（5）竞包文件的商务评审。

（6）必要时对竞包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拟作出否决竞包决定前，应对相关竞包人进行询问核实。

（7）推荐承包候选人。

（8）完成评标报告。

第一节 评标办法

4.2 竞包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4.2.1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发包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竞包人的竞包资格和竞包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应包括三个方面内容：竞包人资格审查、竞包文件实质性格式要求响应性审查、竞包文件实质性内容要求响应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竞包文件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4.2.2 竞包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销竞包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竞包人在投标截止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4.2.3 竞包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记名投票（不得弃权）认定，作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予以否决其投标，不再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

1. 技术标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情形：

（1）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印章或竞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2）竞包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竞包文件，未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或竞包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竞包文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3）联合体投标未附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的。

（4）竞包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发包文件载明的强制性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0.3款实质性响应发包文件资料为准），或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的。

（5）拟实行分包的，其分包的工作不满足发包文件载明的强制性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11款为准）。

（6）同一竞包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竞包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7）竞包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发包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8）投标工期和质量不满足发包文件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3.2、1.3.3项为准）。

（9）采用的验收标准或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发包文件以下条款规定的。

（10）采用的施工工艺、方法或质量安全管理措施不能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

（11）竞包人存在竞包人须知第“1.4.3 竞包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项或投标人须知“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项规定情形之一的。

（12）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的。

2. 商务标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情形：

（1）竞包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印章或竞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发包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2）同一竞包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投标函载明的投标工期和质量不满足发包文件要求的（以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3.2、1.3.3项为准）。

（4）投标报价高于发包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分项限价的。

（5）改变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主要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主要技术条款编码、金额等内容的（但按照国家规范所作的修改和发包文件规定的除外）。

（6）竞包人存在竞包人须知“9.2 对竞包人的纪律要求”项规定情形之一的。

（7）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的。

4.3 竞包文件的技术评审

4.3.1 评标委员会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竞包文件进行技术评审。专家评审采用集体评议、记名表决、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进行。

4.3.2 如竞包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按技术评审不通过处理：

（1）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不明确的。

（2）主要的施工技术方案或安全保障措施不可行的。

（3）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不能满足施工需要的。

(4) 附有工程无法适用的其他技术和管理条款的。

4.3.3 技术评审不通过的竞包文件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4.4 竞包文件的商务评审

4.4.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评审、技术评审的竞包文件进行商务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数量、单价、费用组成和总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4.4.2 商务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竞包评标价为依据。竞包评标价应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按照发包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凡属发包文件的原因造成报价口径范围不一致的，应调整投标报价。其中算术错误的调整原则为：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凡属竞包人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漏算的，不调整投标报价。若有算术性差错，均在投标报价不变的前提下按招标人要求调整单价及有关费用，调整后的单价及有关费用对竞包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包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单价及有关费用，则按商务评审不合格处理。

4.4.3 投标报价中，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按商务评审不合格处理：

(1) 竞包人拒绝修正不平衡报价或拒绝提供报价分析说明和证明材料的。

(2) 因竞包人自身多算、少算、错算、漏算而造成的错误金额超过投标总价的3%的。

(3) 安全施工费低于发包文件规定的。

(4) 通过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的最低竞包评标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和技术评审的次低竞包评标价8%，且经询标竞包人对其报价不能充分说明理由，或提供的相关材料无法证明报价不低于其成本价的。

(5)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竞包人自身原因有重大漏项的。

4.4.4 商务评审不通过的竞包文件不再进入后续评分。

4.4.5 商务评分计算办法：

1. 评分基准价的确定

若通过商务评审的竞包人大于等于5家，基准价为通过商务评审的评标价中剔除竞包评标价由高到低排序前A个竞包评标价和竞包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序前A个竞包评标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下浮X% [A为通过商务评审的竞包人个数的30%，]；并取整数，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若通过商务评审的竞包人少于5家时，基准价为所有通过商务评审的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下浮X%的数值。

X值在开标时由发包人在商务报价开启前从1、1.5、2、2.5、3五个值之中随机抽取确定。

评分基准价由评标委员会依据上述方法计算，除计算差错外，确认后的评分基准价在本次发包期间保持不变。

计算差错，仅限于以下两种情况：

(1) 纯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2) 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多计或者少计竞包人报价的。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竞包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

2) 报价评分值的计算：以评分基准价为基础，将各入评竞包人的评标价与评分基准价比较，计算出偏离基准价的百分数后，再进行计分。即：

a. 竞包评标价等于评分基准价时，得满分（100分）。

b. 竞包评标价每低于评分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1分。

c. 竞包评标价每高于评分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1.5分。

以上评分计算过程保留小数3位，第4位四舍五入，最终结果保留小数2位，第3位四舍五入，

评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商务报价评分最低分（不得低于50分）。

4.6 竞包文件的资信评审（本项目不设置）

竞包文件的资信评审包括竞包人的诚信、企业信用等级。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查阅竞包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并进行集体讨论后统一评分。

☐ 竞包人诚信（采用扣分法，扣分不设分值限定，以实际次数扣分）：

竞包人在竞包截止时间前被浙江省发展改革委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且在公告期限内的，每次扣1分；以浙江政务服务网行政处罚结果信息公开内容为准，时间以省发展改革委作出处理决定的时间为准。

☐ 企业信用等级最高评分为3分，具体分值见下表：

序号	内 容	得分
1	企业信用等级（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等级（施工类），本项最高得3分）	3.0
(1)	标段概算投资≤6000万元	
	省A	3.0
	省B	2.5
	省C	1.0
	省D及以下等级或无信用评价等级	0

企业信用等级证明材料指：提供竞包截止日前最新一期信用评价等级打印件（信用评价等级每周三下午 17:00-18:00更新），打印件应含有“浙江水利透明工程”水印。

4.7 询标

1. 凡评标委员会拟作出否决竞包决定的，应先向竞包人进行询问核实。未进行询问核实程序的，不得做出否决竞包决定，竞包人放弃接受询问核实机会的除外。竞包人应自行关注系统中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并及时答复，在规定的时限内竞包人不参加核实或不予答复的，视为放弃接受询问核实机会。

2. 除本评标办法规定的否决情形以外，发包文件中其他条款均不得作为否决竞包文件的依据。

4.8 竞包文件的综合评分

竞包文件的综合评分为竞包文件的资信评分与竞包文件的商务评分之和，满分为100分。

4.9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对通过商务评审的竞包文件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时，报价低者优先。评分、报价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记名投票（不得弃权）决定中标候选人。

本评标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4.10 评标报告

4.10.1 评标委员会对竞包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发包文件的规定。

4.10.2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向发包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起草，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4.10.3 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开标记录。
- (2) 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 (3) 被否决情况说明及依据。
- (4) 询标澄清纪要。
- (5) 承包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
- (6) 承包人竞包业绩。
- (7) 其他建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全文引用《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3年版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2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9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询标纪要、承诺书及疑问回复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1.1.2.3 承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

1.1.2.5 分包人：_____ / _____（签约后填入）。

1.1.2.6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指经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确认的工程项目划分表中确定的具有独立发挥作用或独立施工条件的永久建筑物。

1.1.3.9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10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1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24个月。

1.1.6 其他

1.1.6.2 完工验收：指《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中的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通用合同条款中“竣工验收”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招投标文件澄清问题、澄清问题的复函、补充通知等相关资料。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如针对同一内容，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相比更有利于发包人，则针对该内容视为投标文件较招标文件更具优先性。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日期前7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完整施工图6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专项施工方案等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由双方协商约定，但最迟应在工程或相应工程部位施工前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报送；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双方商定；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7天内（有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

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工程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1.11 知识产权

1.11.5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6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用地范围为：征地红线范围内。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

2.3.3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1) 提供施工现场接入点前的用水、用电（含设备）；协调处理施工现场所需的用水、用电等，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 日常维护管理及支付运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2.8 其他义务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招标（发包）时已向主管部门提供。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是。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担保书。

3. 监理人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利范围：

(1) 按第 4.3 条规定，批准工程分包；

(2) 按第 11.3 款规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3) 按第 15.6 条规定，批准预留金额的使用；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完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完工验收资料、完工结算资料、音像图片资料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完工资料套数：八套（所有资料应清晰完整，均需按照招标人指定的责任主管部门的入档要求进行装订，且在送达招标人指定的责任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如需）后再送至发包人资料室存档，其中至少完整原件一套）。

项目完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包括进招标人指定的责任主管部门入档（如需）所有资料的费用）。

承包人提交的完工资料移交时间：完工验收合格完毕后七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完工资料形式要求：需以书面形式先进档并提交发包人。

4.1.10 其它义务

（1）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自行落实为完成本工程需临时占用征地红线范围以外的土地（包括弃渣场、进出场道路、临时设施等），并办理相关手续，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包括在相应项目的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列项支付），发包人提供必要的协调，但发包人的协调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义务。临时占地退还前，承包人应自费恢复到临时占地使用前（或占地使用协议规定）的状况。如因承包人撤离后未按要求对临时占地进行恢复或虽进行了恢复但未达到使用标准的，将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对其恢复，所发生的费用将从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内扣除。

（2）承包人应在接到进场通知后 14 天内按进度计划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并组织项目管理人员和施工所需施工船舶、机械、设备按照合同约定进场到位。

（3）承包人按照批准的临时设施总平面布置图及相关生活配套设施，负责施工现场的布置和临时设施的施工。仔细审查施工图，并确保按工期完成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量。

（4）承包人应妥善处理与工程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关系，发生交叉施工时，承包人和工程其他承包人应相互配合，友好协作，并服从监理人的统一协调。不能对其他施工单位的成品造成损坏，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承包人应根据工程施工情况及监理人的指令，及时向监理人提交开工报告、测量报告、试验检测报告、隐蔽工程验收通知、工程质量自检报告、完工验收申请报告及工程事故报告。

（6）承包人如采用水上施工，按港航等部门要求取得相关的施工许可及到港船舶检验等有关证件所需的费用应进入报价，发包人不另行列项支付，并负责办理应由承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和其他审批手续。

（7）承包人应解决施工船舶的临时停泊设施并不得阻塞航道、妨碍进出港船舶航行及安全，保证船舶在施工水域内航行安全和畅通。

（8）承包人应采取一切措施，防止施工船舶、机械、设备及材料的沉没。若发生沉没，应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及时通知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应采取得当措施，及时设置浮标或障碍指示灯，直

至打捞工作完成为止。

(9)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施工现场所有的设备、临时建筑等防火安全，配备足够的防火灭火设备。

(10) 承包人应在施工过程中对民房等毗邻建筑物及已完工程建筑物进行监测，并承担相应费用。

(11) 本工程完工验收通过后 15 日内，承包人应自行拆除施工临时设施，撤退施工机械设备并清理场地，修复场内的交通道路，撤离所有施工人员。

(12)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在工程开工建设前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并将开设、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料妥善保存备查，同时提交发包人一套保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解决拖欠工程款和民工工资的法律、法规，及时支付工程中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如果出现此种现象，发包人有权代为支付其拖欠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并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项。

(1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部是民工工资支付行为的主体，承包人的项目经理是民工工资支付的责任人。项目经理部要建立全体民工花名册和工资支付表，确保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或委托银行发放民工工资，严禁发放给“包工头”或其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由于劳务及职员工资问题引起的纠纷或问题，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4) 承包人在使用地方道路过程中，必须采取一切措施确保车辆正常通行，做到施工、通车两不误。承包人应针对通车路段的施工特点，提出通车路段的施工维护方案，报监理人批准，并认真组织实施。

(15)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严格履行施工合同，必须严格按照发包人直接发放或发包人通过监理单位发放的施工图纸、技术联系单、变更联系单、承包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与专项施工方案以及国家及地方颁发的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标准、规范、规程等进行施工。

(16) 在合同实施中，如承包人的施工队伍素质、力量、机械配备等不符合发包文件、竞包书的要约、承诺，造成现场管理混乱，工程质量和进度达不到要求时，发包人即有权要求其调整充实力量，加强管理，并止付工程进度款直至整改完成，如整改无法完成，按违约处理，直至终止合同。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在合同签订前以现金、银行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或保险保单及保险保函/凭证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2%。

注：采用银行履约保函的，保函开具银行需在湖州市区开设营业场所，必须是不可撤销保函，且无条件支付或见索即付，并由湖州市区网点出具。

履约担保的退还：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颁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合同工程完工证书颁发后视履约情况向承包人返还履约保证金；如是保函的，无需返还。

4.3 分包

本工程项目不允许分包。

4.5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补充 4.5.5 款：

项目负责人每月驻工地的天数不少于 22 天，每少一天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但扣款最终的累计总金额不应超过合同价的 5%。

上述违约金在当月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在工地工作天数按监理人实际考勤记录为准。

承包人的项目负责人连续 3 个月及以上每月驻工地的天数少于 15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4.6 承包人人员的管理

补充 4.6.3 款：

项目技术负责人每月驻工地的天数不少于 22 天，每少一天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但扣款最终的累计总金额不应超过合同价的 2%。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得与项目负责人同时脱岗，否则，在原基础上，加倍支付违约金。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每月驻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每少一天支付违约金 2000 元/人，但扣款最终的累计总金额不应超过合同价的 1%。

上述违约金在当月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在工地工作天数按监理人实际考勤记录为准。

4.7 撤换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

本款补充：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得擅自更换。若承包人擅自更换的，除每人次需支付 20 万元的违约金外（违约金在工程进度付款中扣除），发包人有权将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在合同工程未通过完工验收或合同解除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确需更换的，应征得发包人同意，并经原项目负责人备案主管部门备案，且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业绩条件。

承包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等人员擅自调换每一人次需支付违约金 5 万元（违约金在工程进度付款中扣除）。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施工中遇到文物或古迹。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						
	/						

	/						
--	---	--	--	--	--	--	--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						
	/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施工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设备状况	数量	移交地点	计划移交日期	备注
	/						
	/						
	/						

注：设备状况栏内填写该设备的新旧程度、购进时间、已使用小时数和最近一次大修时间。

(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 / 。

补充以下条款：

6.1.3 承包人的机械、车辆必须证（照）齐全，三无车辆不得进场。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发包人不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

(1) 承包人自行协调场外道路及设施；

(2) 承包人负责场内过境车辆的协调和分流工作；

(3) 本条（1）～（2）款相关费用计入措施费，不再另行计费。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发包人应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后的 14 天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布置图、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承包人在接到测量基准点布置图后 14 天内完成施工控制网布设，并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在收到报批件后 14 天内批复承包人。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___/___资料，其余的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按照SL721-2015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执行，其中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编制专项方案并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在合同执行期间，承包人应执行发包人根据本项目建设管理需要制定的安全管理办法和相关细则。

9.4 环境保护

补充以下条款：

9.4.7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水域环境生态保护的规定，合理选择施工船机和施工工艺，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对周边水域的影响。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9.4.8 承包人应做好施工期各项水质保护措施，各类污水需执行分治外排原则，禁止排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特别加强对排泥场尾水的处理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取土场、弃渣场及施工临时占地应尽量远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9.4.9 承包人应尽可能优化施工方案，严格限定施工活动范围，合理安排好施工时段和施工方式。加强水土流失防治，落实相应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进一步优化工程取土、弃渣处置方案，禁止在环境敏感区范围内设置工程取土弃渣场。施工期注意收集表层土壤，施工结束应立即开展对弃渣场及临时占地的复植、复耕等生态修复工作。

9.4.10 承包人应做好施工区附近和施工公路沿线居民点的噪声和扬尘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须及时清运并妥善处理，禁止随意抛弃、排入水体。

9.4.11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关于转发《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省建设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城市建筑工地与道路扬尘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管理工程的规定（试行）》、《湖州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在建水利工程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湖州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管理标准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输车辆通行证管理的若干规定（试行）》文件。施工作业面及堆土区的防扬尘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9.6 水土保持

增加以下条款：

9.6.4 承包人的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集中堆放、拦挡、排水、苫盖及回覆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渣）要及时清运至指

定地点堆放并进行防护，禁止随意倾倒或在河道里堆弃。施工结束后要及时进行迹地整治、复耕或恢复植被。加强施工组织管理和临时防护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9.7 文明工地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费用含在工程量清单相应项目的单价或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 mm 的雨日超过 5 天；
- (2) 风速大于 17 m/s 的 7 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40℃ 的高温大于 5 天；
- (4) 日气温低于 -5℃ 的严寒大于 5 天；
- (5) 造成工程损失的冰雹和大雪灾害：冰雹天气或日降雪量超过 10mm 以上的天气大于 10 天；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1	全部工程	开工令发出后60日历天	2000

- (2)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完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完工违约金的上限：/。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本项目不设工期提前奖。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现场气候条件导致的必要停工（第 11.4.3 项规定的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除外）。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13. 工程质量

13.1 工程质量要求

13.1.1 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按照现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的要求执行；

13.5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小时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合格。

13.7.7 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合格。达到优良的奖金为 / 。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水泥、砼、钢筋、砼骨料等（具体由监理人按有关规定确定）。

14.2 现场材料试验

补充以下条款：

14.2.3 承包人工地试验室的试验设备、器材的配备要求：满足工程需要。

14.2.4 承包人在得到发包人、监理人的同意后，可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委托相关单位对结构部位进行第三方试验检验，相应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2.5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委托相关单位对结构部位进行第三方试验检验，相应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工程量增加的，凡合价金额占签约合同总价2%以上的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其工程量增加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15%以上，或合价金额占签约合同总价不到2%的分类分项清单项目但其工程量增加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25%以上，超过上述15%或25%以外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15.4.3款的原则提出合适的变更单价，并经监理人审核。变更单价与合同单价相比，上下浮动超过15 %（10%~20%）时，发包人同意后按变更单价进入工程结算；上述15%或25%以内增加部分的工程量，按合同单价结算。

因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工程量减少的，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工程量减少的，合同单价不变。

第2种方式：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工程量减少的，凡合价金额占签约合同总价2%以上的分类分项清单项目其工程量减少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15%以上，或合价金额占签约合同总价不到2%的分类分项清单项目但其工程量减少超过本项目工程数量25%以上，超过上述15%或25%以外的减少部分工程量，由承包人按15.4.3款的原则提出合适的变更单价，并经监理人审核。变更单价与合同单价相比，上下浮动超过25 %（20%~30%）时，发包人同意后按变更单价计算合价后，在该项目合价中扣除；工程量减少在15%或25%以内的减少部分工程量，按合同单价计算合价后，在该项目合价中扣除。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15.4.3 细化为：本合同在实施过程中，如遇到设计变更出现新增或变更项目时，则该新增或变更项目的单价由承包人按以下原则提出变更单价，监理人审核，发包人同意后进入工程结算，支付方式执行合同约定的支付条款。

（1）人工预算单价采用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行业人工预算单价。

（2）材料预算价采用投标期基价（投标截止日前1个月湖州市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湖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除税价）进行组价，如《湖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上无材料信息价则参照投标截止日前1个月浙江省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浙江造价信息》信息价（除税价）），如无信息价格时，则根据项目实施时的材料市场价由相关部门组织询价确定材料预算价格。

（3）机械台班单价按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和有关规定计算。

（4）定额采用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水电工程定额和有关规定，如浙江省水利工程定额不能满足计价，可采用水利部颁布水利定额及其他相关行业定额和定额含量计价。

（5）取费费率采用投标期浙江省现行水利行业取费标准按工程类别选取费率，对各项弹性区间费率取中间值。

（6）上述单价按以下公式计算综合优惠率进行优惠：

综合优惠率 = $[1 - (\text{投标人投标价} - \text{预留金} - \text{暂估价}) \div (\text{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 \text{预留金} - \text{暂估价})] \times 100\%$ 。

（7）按照上述仍无法组价的，根据市场招标或询价确定。

（8）重新组价后，涉及价格调整的，参照本合同条款第16条执行。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 / 。

15.8 暂估价

15.8.1

（1）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2）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系： / 。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16.1.2 约定为：合同执行期间，仅对合同工程的单价承包部分进行价格调整。

(1) 在合同执行期间，人工预算单价调整执行浙江省水利厅关于人工预算单价调整的相关文件。

(2) 在合同执行期间，主要材料（水泥、钢筋、柴油、块石、碎石、沥青砼、商品砼）上下浮动超过 5%时应进行价格调整，主要材料指影响投资较大的材料。价格调整按工程进度款结算周期进行，以投标期基价与施工期项目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信息价对照计算，对其价格超过±5%部分进行调整（只计材料信息价差及其税金）。

投标期的基价采用投标截止日前 1 个月湖州市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湖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除税价），如《湖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上无材料信息价则参照投标截止日前 1 个月浙江省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浙江造价信息》信息价（除税价）。材料数量按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投标文件单价分析表中的材料含量计算，最终补差材料的数量（工程量清单增减部分除外）不应超过投标文件汇总表中的材料总用量，且不超过现行浙江省水利定额计算的总用量。

(3) 其他材料的价格按当前的市场价考虑风险系数进入单价，在合同执行期内不作调整，价格风险由承包人自负。

(4) 因工期延误产生的人工、材料、施工机械台班等价格变化：

1) 因发包人原因或者非承包双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价格上涨造成的价差由发包人承担，价差（正值）计入工程造价；反之，价格下降造成的价差则由承包人收益，价差不计入（负值）工程造价。

2)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价格上涨造成的价差由承包人承担，价差（正值）不计入工程造价；反之，价格下降造成的价差则由发包人收益，价差计入（负值）工程造价。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1) 工程预付款金额：【合同总金额-预留金（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10%。

预付款计算标准：1、工程预付款的计算方式：【合同总金额-预留金（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9%； 2、工资性预付款的计算方式：【合同总金额-预留金（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1%，工资性工程预付款单独支付。

①第一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 100 %，付款时间应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后，由承包人提出书面申请，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 予以支付。

②第二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 / %。付款时间需待承包人主要 施工设备进入工地后，由承包人提出书面申请，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 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

承包人不得将该预付款用于与本工程无关的支出，监理人有权监督承包人对该项费用的使用，经查实承包人滥用工程预付款，发包人有权立即通过向银行发出通知收回预付款保函的方式，将该款收回。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额度和预付办法约定为：_____ / _____。

17.2.2 预付款保函（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1)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扣除预留金后）的 20 %时开始扣回，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扣除预留金后）的 50 %时全部扣清。

$$R = \frac{A}{(F_2 - F_1)S} (C - F_1 S)$$

式中 R——每次进度付款中累计扣回的金额；

A——工程预付款总金额；

S——签约合同价（扣除预留金后）；

C——合同累计完成金额；

F1——开始扣款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F2——全部扣清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上述合同累计完成金额均指价格调整前未扣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约定为：_____ / _____。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每个付款周期末为每月 25 日，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为 5 份。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本工程审计价为准。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工程通过审计核准后支付至核准价的98.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付清（扣除需由承包人承担的费用）。

关于人工费支付周期的约定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性文件及主管部门要求的支付方式及比例支付农民工工资、开设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要求，在下月及时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待达到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节点，在支付工程款时将已支付的人工费予以扣除。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的约定：安全文明施工费的使用范围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承包人应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和预算，经监理人和跟踪审价单位审核，发包人批准后按方案实施进度支付且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金额。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应专款专用，在财务账目中应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在确保工程安全措施的前提下，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标化工地建设费可统筹使用。

(2) 监理人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后的 14 天内完成核查，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金额以及相应的支持性材料，并出具付款证书，发包人再行审核，并根据其出具的审核意见进行月进度支付。监理人和发包人有权扣发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履行任何工作或义务的相应金额。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总额为完工结算价款总额的 1.5 %（不得超过 1.5%）。

17.4.2 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质量保证金在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支付。在第 1.1.4.5 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发包人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会同监理人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承包人是否完成保修责任。如无异议，发包人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的质量保证金支付给承包人。并遵守本合同 17.3.3（1）条约定。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6 份。

本款增加：

17.5.3 工程价款必须经过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价或相关政府部门审核,工程结算审核追加费用按浙价服[2009]84 号文件执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6 份。

增加：

(3) 工程档案按有关规定整编完成并归档后才能办理最终结算。

17.7 完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完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财务决算所需的一切资料。

18. 工程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等；政府验收包括：阶段验收、专项验收、完工验收、竣工验收。验收条件及验收程序参照现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执行。

18.2 分部工程验收

18.2.2 本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由监理人主持，其余由发包人主持。

18.3 单位工程验收

18.3.4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____/____。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____/____。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____/____。

18.7 竣工验收

18.7.3 本工程（不需要）竣工验收技术鉴定由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确定。

增加：

18.7.6 项目竣工验收前，承包人应按《水利工程项目档案验收管理办法》做好档案整编归档工作，并配合发包人申请并通过档案验收。

18.8 施工期运行

18.8.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____/____。

18.9 试运行

18.9.1 试运行的组织：____/____；费用承担：____/____。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____24个月____。缺陷责任期从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由承包人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名义投保；

投保内容：为本合同工程的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和设备及已运至施工工地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所投的保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保险金额按保险人规定，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保险期限自开工即日算起至颁发工程移交证书。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第三者责任险最低保险金额：300万元/年，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保险单位的确定需征得发包人同意。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他内容：安全生产责任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保险金额按保险人规定，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保险期限自开工即日算起至颁发工程移交证书。

根据财资〔2022〕136号文规定，安全生产责任险费用已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内，不再单独计列，费用结算同安全文明施工费。

本工程保险费用以承包人提交保单的金额为限进行支付，且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的支付限额不应超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相应项目列报的保险费用。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后7天内提交。

保险条件： / 。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免赔额部分及保险金不足的补偿均由承包人负责。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于本工程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负责投保，其费用均列入报价，故发包人不承担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22. 违约

22.1 承包人违约

22.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未按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或未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

22.1.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此外，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如下：

（1）合同期内因承包人原因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等部门、执法部门、属地街道等书面下达通报批评及以上处罚或收到停工整改通知，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每发生一次收取违约金10万元，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收到行政主管部门等部门、执法部门、属地街道等下达的一般事项整改通知，每发生一次收取违约金0.5-1万元（发包人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确定具体金额）。

若上述问题未按时完成整改再次被上级部门、街道、发包人、监理工程师等发出整改通知的，则在前次违约金基础上翻倍收取违约金，此后仍不整改的以此类推。

（2）针对承包人发生严重现场管理等问题（包括现场未按图纸施工、冒险作业、未按约定使用品牌库材料、工程质量等严重问题），每发生一次收取违约金5-10万元（发包人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确定具体金额），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针对上述问题承包人在整改通知书规定期限内未完成整改导致再次发整改通知的，在前次收取的违约金基础上翻倍收取违约金，此后仍不整改的以此类推。

针对（1）和（2），承包人出现3次拒不整改情形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

（3）除前述（1）、（2）情形外，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每发出一次整改通知，如未按规定期限内

整改完成，每次收取违约金 0.5 万元；若针对该问题未完成整改再次发出整改通知的，在前次收取的违约金基础上翻倍收取违约金，此后仍不整改的以此类推。

(4) 承包人必须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如因拖欠民工工资造成有人上访或投诉或在其他相关检查中发现拖欠情形的，每次收取违约金5万元，且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该费用用于直接支付民工工资，并有权上报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5) 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对施工现场周边各方面的影响，自行协调好与周边居民等的关系，如果产生有关矛盾、纠纷，由承包人负责处理，其间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因处理不当造成群体性事件的，每次收取违约金5万元。

(6) 合同针对专项违约情形处理方式另有其他约定的，按其他约定执行，可适用本22.1.2条的，发包人有权同时适用。

(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将违约金支付至发包人指定账户。承包人拒绝支付的，发包人有权将违约金在工程结算款或工程进度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22.1.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时，或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后，承包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无条件退场。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22.2 发包人违约

22.2.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22.2.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22.2.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22.2.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18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3. 索赔

23.2 承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本款第（2）项细化为：

（2）监理人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42 天内，经过审核后索赔处理结果答复承包人。如果承包人提出的索赔要求未能遵守第 23.1（2）～（4）项规定，则承包人只限于索赔由监理人按当时记录予以核实并

经发包人审核的那部分款额和工期延长天数。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向湖州市南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2 友好解决

补充：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第三方进行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4.3 争议评审

24.3.7 补充：发包人或承包人不接受评审意见， 可请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第3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它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技术负责人：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_____个月（日历天）。

9.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壹份，副本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 包 人：_____（盖单位章） 承 包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之日止。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无条件地在7天内予以支付。

4．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工程廉政责任书（格式）

工程廉政责任书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完成，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项目名称）的发包人_____（以下称甲方）与承包人_____（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工程建设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门的有关规定。
- （二）严格执行_____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监督制度和处罚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责任书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券、有价证券和物品，不得到乙方报销任何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二）甲方不得有意刁难、拖延承包商工程款，不得违反规定批拨工程建设费用等。
-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操办婚丧嫁娶、安排配偶子女的工作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
- （五）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下属单位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六）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要求甲方违反规定，批拨、追加工程建设费用等。

(四)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五)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室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组织处理或停止承接业务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有关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1~3年内不得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投标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责任书由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纪检监察机关对本责任书执行情况进行抽查。提出属于本责任书规定范围的处理意见。

第六条 本责任书有效期同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工程款支付完结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作为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 本责任书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监督单位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四 安全生产协议书（格式）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

第一条 甲方职责

- （一）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二）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三）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四）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五）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第二条 乙方职责

-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水利部颁发的有关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的安全生产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四)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 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五)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 参加施工的人员, 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 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 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驾驶、爆破等特殊工种的人员, 需经过专业培训, 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 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 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六)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 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 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人, 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七) 操作人员上岗, 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 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八)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 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 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 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九) 所有施工中采用新技术, 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 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 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十)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 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如发生安全事故, 应按照国家《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 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 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 将依法追究责任, 并视事故轻重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副本八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详细清单及编制说明后附

第六章 图纸（发包图纸）及其他资料

1、 说明

本发包文件所附全部图纸为发包图，仅供竞包人在编制竞包文件时使用，不得作为施工详图使用，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负。

2 、图纸（详见图册）

第七章 竞包文件格式

目 录

- (1) 竞包函及竞包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 (4) 竞包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适用）；
- (9) 资格审查资料；
- (10) 原件的扫描件或电子件；
- (11) 竞包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竞包函及竞包函附录

（一）竞包函

_____（发包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发包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竞包综合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拟派_____为本项目负责人，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竞包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竞包文件。

3. 随同本竞包函递交竞包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4. 如我方承包：

（1）我方承诺在收到承包通知书后，在承包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竞包函递交的竞包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发包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按照发包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民工工资支付担保；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包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2章竞包人须知第1.4.3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它补充说明）。

竞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月日

(二) 竞包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1.2.4	姓名: _____	
2	工期	1.1.4.3	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工程质量保修期)	1.1.4.5		
4	分包	4.3		
5	竞包有效期	/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包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竞包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包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竞包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竞包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共同参加（项目名称）
_____（标段名称）竞包。现就联合体竞包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标段施工发包竞包文件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发包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竞包文件，履行合同合同，并承担连带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发包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单位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单位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 月 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四、竞包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 _____（竞包人名称，以下称“竞包人”）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的竞包，（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竞包人在规定的竞包文件有效期内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其竞包文件的，或者竞包人在收到承包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本担保在竞包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书面通知应在竞包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注1：竞包保证金通过电子发包竞包交易平台在线缴纳的，应注意与相应标段进行关联，并在竞包文件中附已成功关联的截图或凭证。

注2：竞包保证金采取电汇、转账形式的，附上述票据或证明的复制件；采取担保的，应采用上述格式。

注3：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注：1、各竞包人需在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电子扫描件。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竞包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方法、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它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施工组织设计还应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防汛度汛、文明施工、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应附的文字说明及附图见下表（不限于，仅供参考）：

序号	名称	备注
1	施工围堰设计说明书及附图（包括加高、维护、拆除）	
2	施工排水设计说明书及附图（包括降水方案、场地排水等）	
3	材料采购（黄沙、碎石、块石的产地、矿名等均应明示，钢材、水泥的生产厂家，转运方案：卸料、短驳、运输、道路维护等）	
4	土方工程施工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和有关试验要求，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5	基坑支护地基加固工程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和有关试验要求，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6	主体建筑物工程施工说明书及附图（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和有关试验要求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7	金属结构制造和安装计划措施及附图	
8	机电设备安装、调试方案、施工进度计划说明书	
9	建筑与装修工程施工说明书（施工工艺及质量保证措施，施工进度工期计划等）	
10	工程质量管理方案	
11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12	防汛度汛	
13	文明工地建设措施，为其它承包人提供方便的措施等	
14	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15	其它有关工程的施工工艺及进度计划	
16	有关施工建议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附件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件二

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件三：

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件四

计划开、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竞包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发包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件五

施工总平面图

竞包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及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 (m ²)	位置	需用时间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质量员、施工员及其他主要人员。

八、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适用）

序号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竞包人基本情况表

竞包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企业性质					上级主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人)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人)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人)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人)					
账号						技工(人)					
最近5年完成的营业额(万元)								经营范围			
年											
年											
年											
年											
年											
能承担的年最大建安工作量(万元)											
备注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十、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二) 资格审查自审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引用的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企业			
2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			
3	其他			

十、原件的复制件或电子件

需要的原件清单详见竞包人须知前附表第10.3款规定。

十一、其他材料

1、竞包承诺书

_____ (发包人名称)；

本竞包人_____ (竞包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拟派本发包项目 _____ (发包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名称)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在竞包截止时间在无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情形。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承包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发包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2. 竞包人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拟派本发包项目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_____)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以来至竞包截止时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 竞包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4. 竞包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发包竞包失信黑名单(以浙江省发改委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5. 竞包人、竞包人的“三类人员”、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未被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平台“黑名单”。

6. 竞包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行政主管部门限制参加竞包。

7. 竞包文件无虚假、伪造的内容。若竞包文件中存在虚假、伪造的内容,同意作无效竞包处理,竞包保证金并不予退还;若承包之后被查实弄虚作假,同意取消承包资格,竞包保证金并不予退还。

8. 承诺我单位在竞包前,及时维护更新“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相关信息,并对企业资质、人员资格、项目状况、信用评价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9. 其他:

以上情况如有不实,愿意被取消承包资格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由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发包人可不退还竞包保证金。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竞包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2、湖州市工程建设项目竞包人廉洁守信承诺书

本公司决定参加_____项目竞包。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促进企业廉洁从业、诚实守信，特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湖州市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办法》等法律法规，决不发生以下行为：

1. 以他人名义竞包，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本单位资质竞包；
2. 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承包；
3. 与发包人或者其他竞包人相互串通竞包；
4. 承包后将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
5. 承包后与发包人签订背离竞包文件及合同实质性内容的私下协议；
6. 其他违反发包竞包、政府采购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给予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专家评委以下好处：

1. 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给予回扣、感谢费、劳务费等各种名目的经费；
2. 报销应由上述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赠送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提供宴请、健身、旅游、娱乐等高消费活动；
5. 无偿或明显低于市场价装修住房。

三、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四、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派驻廉政监察组等机构的监督，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开展廉政文化进工程工作，加强廉洁从业环境宣传、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多种形式开展廉洁教育。

五、本公司自愿将此承诺书在信用湖州网站进行公示。

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愿接受录入诚信档案的处理，构成违纪违法的，由相关部门依纪依法作出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单位（公章）：

承诺日期：

3、拟派项目负责人在竞包截止日无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现任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

（发包人名称）：

我公司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承诺，拟派参加项目_____标段竞包中的项目负责人在竞包截止日无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现任项目负责人的情形。 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承包通知书发出日期（不通过发包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通过合同验收或合同解除日期。 以上情况如有不实，愿意被取消承包资格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由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发包人可不退还竞包保证金。

竞包人（单位盖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2023年1月1日以来竞包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记录申报表

竞包人应如实填写下列内容

1. 近3年以来竞包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行贿犯罪记录	
2. 近3年以来拟派标段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记录	

注：1) 竞包人应如实填写，若隐瞒不报，经查实一律取消承包资格。

2) 附中国裁判文书网结果网页打印页。